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为出发点，认真履行职责，合理行使职权，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规范运作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切实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开展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3 年 1 月 12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20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1.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 《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3. 《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全面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和制度体系建设，并适时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召集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情形。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高度关注公司财务状况，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主动与管理人员、财务工作人员、中介机构进行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确保公司各项财务工作的顺利完成。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

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修改完善了各项内控制度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有效执行，经营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公司内部控制总体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定价合理、行为规范，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权益的行为，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六）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宜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2024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生产运营情况，加强对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督促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完善，提升管理运营水平。

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自我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强化自身专业素养，提升业务水平，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2日